



CHINA FORDOO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虎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99



2014

中期報告



目 錄

- 2 公司資料
- 3 財務摘要
-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2 核數師審閱報告
- 1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14 綜合財務狀況表
- 16 綜合權益變動表
- 1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18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 27 其他資料

董事會及委員會

執行董事

郭建新先生(主席)
郭漢鋒先生
袁美榮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德明先生
張龍根先生
張照東先生

審核委員會

郭德明先生(主席)
張龍根先生
張照東先生

薪酬委員會

張照東先生(主席)
郭德明先生
張龍根先生

提名委員會

郭建新先生(主席)
張龍根先生
郭德明先生

公司秘書

鍾明杰先生 香港會計師公會, CFA

授權代表

郭建新先生
鍾明杰先生 香港會計師公會, CFA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有關香港法例之法律顧問

奧睿律師事務所

有關中國法律之法律顧問

金杜律師事務所

合規顧問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福建省泉州市
豐澤區濶美工業區E12
虎都工業園

開曼群島證券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廈門國際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蘇省國際信託有限公司
福建海峽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者關係查詢

有關本集團的更多資料, 請聯絡投資者關係部門, 地址為:
中國虎都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港灣道 18 號
中環廣場 15 樓 1508 室
聯絡電話: (852) 2562 6268
傳真: (852) 2562 6768
電郵: ir@fordoo.cn

公司網址

www.fordoo.cn

財務摘要

- 本集團總營業額增長6.8%至人民幣766.2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717.4百萬元)。
- 本集團毛利增長13.0%至人民幣269.1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238.3百萬元)。
- 本集團的除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增長7.1%至人民幣200.3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187.0百萬元)。
- 本集團純利增長8.5%至人民幣128.7百萬元(2013年：人民幣118.6百萬元)。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增長8.5%至人民幣36分(2013年：人民幣33分)。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6月30日	變動
盈利比率			
毛利率	35.1%	33.2%	1.9%
除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	26.1%	26.1%	無變動
純利率	16.8%	16.5%	0.3%
股本回報率 ⁽¹⁾	34.2%	51.5%	-17.3%
流動性比率			
存貨周轉天數 ⁽²⁾	19	19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³⁾	119	87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⁴⁾	53	44	
資本比率			
利息覆蓋率 ⁽⁵⁾	16	14	
資產負債比率(%) ⁽⁶⁾	38.6%	98.9%	

附註：

- (1) 期間純利除以權益總額。
- (2) 期初及期末存貨平均值除以銷售成本乘以期內天數。
- (3) 期初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平均值除以營業額(包括增值稅)乘以期內天數。
- (4) 期初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平均值除以銷售成本乘以期內天數。
- (5) 期間除息稅前溢利除以同期利息開支。
- (6) 期末的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債務淨額包括銀行借款及應付本公司控股股東郭建新先生的款項，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存放銀行的定期存款。

概覽

2014年上半年，中國經濟增長繼續放緩，零售市場仍然疲弱。消費意欲並無任何顯著好轉跡象，影響了包括服裝業在內的諸多行業。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中國今年上半年的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7.4%至人民幣269,044億元，增長率較去年同期下跌0.2個百分點。服裝零售業的增長亦有所放緩。衣服鞋帽及針織品的零售總額同比增長10.0%，較2013年同期減少1.9個百分點。由於上述情況，中國虎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虎都」，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2013年9月舉行的展銷會所接納的2014年春夏時裝系列的採購訂單增長減緩。

為應對中國零售業的整體業務環境，本集團採納謹慎的營運策略，專注改善其分銷渠道管理及提升其產品質量及設計。此舉促成分銷商於2014年3月所舉行的展銷會所下的2014年秋冬時裝系列採購訂單反彈。

財務回顧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東」）應佔溢利為約人民幣128.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118.6百萬元增加8.5%。該增長主要是由於本公司分銷網絡擴張及品牌知名度擴大所致。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1,353家零售店舖（包括2家自營零售店舖），較2013年12月31日的1,300家零售店舖淨增加53家零售店舖。

本集團經營單一業務，在中國生產及批發男裝。因此，並無呈列分部分析。

營業額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營業額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717.4百萬元增加約6.8%至人民幣766.2百萬元。營業額增加主要是由於產品的平均批發價上漲所致。平均批發價由2013年上半年人民幣124.2元上漲至2014年上半年人民幣133.4元，原因包括：(i)「虎都」品牌知名度不斷提高；(ii)平均批發價較高的產品銷售上升；及(iii)原材料採購價上漲幅度（很大程度上已轉嫁予本集團客戶）所致。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營業額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6月30日		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佔營業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	佔營業額百分比	
服裝					
男士褲子	458.1	59.8%	392.0	54.6%	16.9%
男士上裝	304.6	39.7%	315.3	44.0%	-3.4%
配飾	3.5	0.5%	10.1	1.4%	-65.2%
總計	766.2	100.0%	717.4	100.0%	6.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14年上半年，褲子仍為銷售額的主要來源，佔本集團營業額的59.8%（2013年6月30日：54.6%）。

按產品款式劃分的營業額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6月30日		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佔營業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	佔營業額百分比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服裝					
商務休閒	485.9	63.4%	438.4	61.1%	10.8%
商務正裝	223.3	29.1%	202.9	28.3%	10.0%
休閒	53.5	7.0%	66.0	9.2%	-18.9%
配飾	3.5	0.5%	10.1	1.4%	-65.2%
總計	766.2	100.0%	717.4	100.0%	6.8%

商務休閒系列於2014年上半年繼續為我們最大的營業額來源，佔本集團營業額比例為63.4%（2013年6月30日：61.1%）。儘管消費意慾不振，本集團仍然在商務正裝及商務休閒系列方面保持穩健增長。然而，休閒系列牛仔褲的採購訂單受到國家市場消費意慾不振的更多影響。

按地區劃分的營業額

地區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6月30日		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佔營業額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	佔營業額百分比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華北地區 ⁽¹⁾	120.4	15.7%	111.6	15.5%	7.9%
東北地區 ⁽²⁾	47.7	6.2%	40.6	5.7%	17.7%
華東地區 ⁽³⁾	269.0	35.1%	243.2	33.9%	10.6%
中南地區 ⁽⁴⁾	121.7	15.9%	114.1	15.9%	6.7%
西南地區 ⁽⁵⁾	106.3	13.9%	107.3	15.0%	-0.9%
西北地區 ⁽⁶⁾	95.8	12.5%	89.8	12.5%	6.7%
小計	760.9	99.3%	706.6	98.5%	7.7%
網絡分銷商	2.4	0.3%	7.9	1.1%	-69.9%
自營店舖	2.9	0.4%	2.9	0.4%	-
總計	766.2	100.0%	717.4	100.0%	6.8%

附註：

- (1) 華北地區包括北京、河北、山西、天津及內蒙古。
- (2) 東北地區包括黑龍江、吉林及遼寧。
- (3) 華東地區包括江蘇、浙江、上海、安徽、福建、山東及江西。
- (4) 中南地區包括河南、湖北、湖南、廣東、廣西及海南。
- (5) 西南地區包括重慶、四川、貴州、雲南及西藏。
- (6) 西北地區包括陝西、甘肅、青海、寧夏及新疆。

本集團出售少數產品予網絡分銷商，然後彼等透過不同的第三方網絡平台（如天貓(Tmall.com)及京東(JD.com)）將產品出售予終端客戶。我們已削減對網絡分銷商的銷售，而我們於回顧期間在重新審視我們的網絡銷售策略，導致銷售額從人民幣7.9百萬元減少至人民幣2.4百萬元。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79.1百萬元增加約3.7%至人民幣497.1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原材料的採購價增加所致。

本集團繼續以自行生產與外包生產（製造商採購）相結合的方式製造其產品，保證最佳產品質量、成本效益及生產安排的靈活性。於2014年上半年，於考慮分包及外包安排前，生產首先分配予本集團的自有設施，此舉有助更好保護本集團自主設計的版權。自行開發產品的比例亦有所增加。於2014年上半年，自行生產佔總銷售成本約71.6%，較去年同期增加1.6個百分點。

毛利及毛利率

2014年上半年的毛利同比增加約13.0%至人民幣269.1百萬元。毛利率同比增加1.9個百分點至35.1%。

毛利率增加主要是由於2014年上半年的平均售價上漲所致，原因是我們已更加注重具較高毛利率的產品的生產。

其他收益及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於2014年上半年，其他收益同比增加約人民幣9.1百萬元至人民幣10.4百萬元。其他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政府補助增加所致。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獲得中國地方政府給予的補助人民幣8.2百萬元（2013年6月30日：人民幣0.1百萬元），以此認可本集團對經濟發展的貢獻。

於2014年上半年，其他收入淨額同比減少約人民幣4.3百萬元至其他淨虧損人民幣0.02百萬元。其他收入淨額減少主要是由於：(i)有關應付本公司控股股東郭建新先生的款項（已於2014年6月30日前悉數結清）因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波動而產生的外匯收益淨額減少；及(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土地預付款的收益減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及分銷開支

於2014年上半年，銷售及分銷開支為約人民幣44.7百萬元(佔總營業額約5.8%)，同比增加0.7個百分點。

其中，廣告及宣傳開支及裝修費用錄得達約人民幣27.6百萬元(佔總營業額約3.6%)，較去年同期增加0.2個百分點。本集團繼續採取措施透過多渠道市場營銷及店面翻新推廣其公司形象。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於2014年上半年，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同比增加約人民幣11.6百萬元至人民幣47.2百萬元(佔營業額約6.2%)，較去年同期的5.0%增加1.2個百分點。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有關本公司股份(「股份」)的首次公開發售的上市開支約人民幣13.7百萬元(已計入2014年上半年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所致。

融資成本

於2014年上半年，融資成本同比減少約5.5%至人民幣11.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平均借款結餘減少及平均利率降低所致。

所得稅

2014年上半年的實際所得稅率為26.8%，較去年同期的25.5%增加1.3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產生部份不可扣稅的離岸開支所致。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28.7百萬元，同比增長8.5%。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純利率為16.8%，同比增長0.3%。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支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於2014年7月1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54.7百萬港元(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後)。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已動用90.9百萬港元用於償還我們的銀行借款。未獲動用的所得款項存入香港及中國持牌商業銀行的計息銀行賬戶。董事擬繼續按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的方式應用未動用所得款項。

業務回顧

分銷網絡

報告期間不同地區店舖數目變動如下：

地區	店舖數目			截至2014年 6月30日
	截至2014年 1月1日	期內開設的 店舖	期內關閉的 店舖	
華北地區	238	3	2	239
東北地區	69	6	1	74
華東地區	423	21	1	443
中南地區	226	19	1	244
西南地區	188	8	7	189
西北地區	154	8	–	162
小計	1,298	65	12	1,351
自營零售店舖	2	–	–	2
總計	1,300	65	12	1,353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改善零售及銷售網絡及提高店舖效益，以期業務的長期穩健發展。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1,353家零售店舖（包括2家自營零售店舖），較2013年12月31日的1,300家淨增53家零售店舖，遍佈中國逾240座城市及31個省、自治區及直轄市。截至2014年6月30日，75.2%的零售店舖位於百貨商場或購物中心，而24.8%的零售店舖為獨立店舖。零售店舖的增加是進一步打入中國二三線城市市場的策略，且我們於該等城市已有重大市場參與。

分銷渠道管理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分銷網絡進一步擴充至52家分銷商及180家二級分銷商。自2014年1月起，本集團與分銷商以修訂形式訂立分銷協議，其包含額外條款，其中包括其分銷商須向本集團提供季度銷售報告及其分銷商須與彼等二級分銷商訂立二級分銷協議，且協議條款基本上與本集團提供的二級分銷協議形式的條款及條件相同。

市場營銷及宣傳

本集團於2014年上半年繼續升級現有店舖，以提高及加深品牌形象。此舉是本集團品牌宣傳活動的組成部分。本集團於2014年上半年已翻新41家現有店舖，年底前翻新另外59家店舖也依照計劃進行中。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繼續積極透過各種途徑定期開展廣告及宣傳活動，如時裝雜誌廣告、通過互聯網及其他媒體進行宣傳活動、及機場、高速路及知名百貨商店的大型廣告牌廣告。

此外，為了宣傳品牌及吸引更多消費者，本集團已邀請中國著名演員馬德鐘先生擔任中國商務正裝的代言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設計及產品開發

本集團極其注重產品的款式及質量，多年來亦一直秉持此理念，致力於透過持續研發及設計新產品的方式實現卓越成就。目前，我們擁有逾119名的產品設計及開發團隊。負責計劃、實施、監督及管理設計及開發的主要團隊成員，平均擁有10年時裝行業經驗。通過與分銷商溝通，本集團有策略地整合業務模式，使本集團能夠將從零售層面取得的反饋及市場資訊傳遞到設計及產品開發團隊取得渠道反饋及市場資訊。

展銷會

2014年秋冬季時裝展銷會已於2014年3月舉行。較2013年9月舉行的展銷會上2013年秋冬季時裝所作採購訂單而言，本集團今年的採購訂單令人滿意，增長約24.0%。

獎項

我們非常注重產品質量及已設定全面的質量控制系統，亦是我們成功的主要因素之一。本集團於2014年榮獲中國服裝協會頒授的「質量獎」。此獎項獲業界廣泛認可。

前景

2014年上半年，宏觀經濟不明朗及經濟增長放緩的風險仍然是主要關注點之一，本集團對此極其上心。消費信心並無明顯提振，將使中國服裝行業繼續面臨機遇及挑戰。儘管如此，本集團對中國男裝市場的消費需求增長仍然採取審慎樂觀態度。本集團相信，從長遠看，中國的持續城市化及中等城市擴張將推動對服裝的強勁需求。尤其是客戶日益關注個人風格、產品設計及質量。本集團認為，本集團處於緊跟這股潮流的有利地位。

本集團將繼續提高對分銷商及二級分銷商的控制，並進一步強化其設計及產品開發實力，繼續評估現有分銷商的表現及識別其他新分銷商且有關分銷商會補足現有分銷網絡(如適當)。

展望今年下半年，本集團將致力把握市場上的每一個發展機會。本集團仍然維持對分銷商的目標，即2014年內增加約200家零售店舖。本集團將於2014年9月即將舉行的2015年春夏季展銷會上推出新的時尚休閒系列，瞄準年齡18至30歲的年輕客戶。本集團亦計劃開始落實ERP系統，並將繼續為未來發展而準備妥當，目標是確保本集團可持續增長及回饋股東、僱員及客戶的支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銀行借款總額為約人民幣477.1百萬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357.0百萬元)。於2014年6月30日的債務淨額及2013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存放銀行的定期存款)	186,515	89,531
減：借款總額	(477,110)	(357,000)
減：應付郭建新先生款項	—	(129,175)
債務淨額	(290,595)	(396,644)

於2014年6月30日，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的銀行借款及2013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 有抵押	387,110	224,000
— 無抵押	90,000	133,000
總計	477,110	357,000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為約人民幣227.0百萬元(2013年6月30日：人民幣64.7百萬元)。

該增加主要由於除稅前溢利增加約人民幣16.6百萬元及營運資金結餘減少人民幣66.1百萬元(2013年6月30日：營運資金結餘增加人民幣76.8百萬元)。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為約人民幣258.3百萬元，主要由於福建省惠安一幅地盤面積約57,228平方米的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從工業用途變更為商業及服務用途而就此付款。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為約人民幣18.1百萬元。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增加約人民幣171.1百萬元至人民幣753.5百萬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582.4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貿易營運資金比率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2014年上半年及2013年上半年，本集團的平均存貨周轉天數為19天。

本集團於2014年上半年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為119天，較去年同期的87天增加32天。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根據我們對(其中包括)彼等與我們的關係、信貸歷史及歷史銷售水平進行的評估而向部分分銷商提供的信貸期時間長於我們在2013年向彼等提供的信貸期。

本集團於2014年上半年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為53天，較去年同期的44天增加9天。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增加主要是由於本中期期間外包生產減少，其中信貸期較提供予原材料供應商的信貸期短。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即債務淨額與權益總額的比率)為38.6%(2013年6月30日：98.9%)。

資產抵押

於2014年6月，有抵押銀行借款由若干樓宇、投資物業、土地使用權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64,409,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269,942,000元)、人民幣27,897,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28,491,000元)、人民幣41,542,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42,032,000元)及人民幣128,576,000元(2013年12月31日：零)。

重大投資、重要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2014年上半年，除招股章程所披露外，本公司概無重大投資、重要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任何計劃。

資本承擔及或然事項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資本承擔總額人民幣249.7百萬元，主要與福建省惠安的新研發中心的建議建設有關。該等資本承擔預期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提供資金。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而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已換算成人民幣作申報及綜合賬目之用。因財務報表換算而產生的匯兌差額乃於權益直接確認為獨立儲備。由於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開展業務交易，故本集團經營層面的匯率風險甚微。因此，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目的。

僱員、培訓及發展

本集團於2014年6月30日總共有3,550名僱員(2013年12月31日：3,564名)。本集團投資定期培訓及其他發展課程，為僱員提升彼等的技術及產品知識以及管理技能。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津貼、保險及佣金/花紅。



致中國虎都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3至26頁中國虎都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2014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上市公司必須遵守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和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2014年6月30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14年8月27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一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值)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766,207	717,393
銷售成本		(497,062)	(479,120)
毛利		269,145	238,273
其他收益		10,419	1,286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24)	4,247
銷售及分銷開支		(44,737)	(36,558)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47,159)	(35,526)
經營溢利		187,644	171,722
財務成本	4(a)	(11,912)	(12,608)
除稅前溢利	4	175,732	159,114
所得稅	5	(47,034)	(40,522)
期間溢利		128,698	118,592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期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大陸境外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210	—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129,908	118,592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基本及攤薄	6	36	33

第18至26頁的附註構成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4年6月30日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值)

	附註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402,331	485,897
投資物業		27,897	28,491
租賃預付款項	7	285,120	65,104
總非流動資產		715,348	579,492
流動資產			
存貨	8	55,947	48,64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578,329	621,32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28,576	—
所持有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定期存款		8,000	26,5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939	63,031
總流動資產		820,791	759,505
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0	477,110	357,00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278,024	248,560
應付即期稅項		27,537	21,862
總流動負債		782,671	627,422
流動資產淨額		38,120	132,08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53,468	711,575
非流動負債			
應付最終控股方款項		—	129,175
資產淨值		753,468	582,40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4年6月30日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值)

	附註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12		
股本		—	11
儲備		753,468	582,389
總權益		753,468	582,400

第18至26頁的附註構成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值)

附註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以股份為 基礎的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 12(a)	人民幣千元 附註 12(b)	人民幣千元 附註 12(c)	人民幣千元 附註 12(d)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12(e)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1月1日	11	-	27,696	-	5,118	308,043	340,868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18,592	118,592
向非僱員作出的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2(e)	-	-	-	-	1,147	-	1,147
於2013年6月30日	11	-	27,696	-	6,265	426,635	460,607
於2014年1月1日	11	-	27,699	-	8,106	546,584	582,400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間溢利	-	-	-	-	-	128,698	128,698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1,210	-	-	1,210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1,210	-	128,698	129,908
向非僱員作出的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2(e)	-	-	-	-	2,148	-	2,148
撤銷重組資本 12(a)(ii)	(11)	-	-	-	-	-	(11)
豁免應付最終控股方款項 12(b)	-	39,023	-	-	-	-	39,023
於2014年6月30日	-	39,023	27,699	1,210	10,254	675,282	753,468

第 18 至 26 頁的附註構成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一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值)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現金	268,404	106,754
已付所得稅	(41,359)	(42,06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27,045	64,693
投資活動		
購買租賃預付款付款	(209,693)	(12,8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預付款項所得款項	61,600	69,114
所持有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定期存款減少淨額	18,500	–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減少淨額	(128,065)	10,000
投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599)	(45)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58,257)	66,236
融資活動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253,110	120,000
償還銀行借款	(133,000)	(134,000)
應付最終控股方款項減少淨額	(90,393)	(94,321)
已付利息	(11,597)	(12,753)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8,120	(121,0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3,092)	9,855
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031	56,334
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939	66,189

第18至26頁的附註構成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附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值)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a) 一般資料

中國虎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3年12月23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合理組織集團架構而於2014年1月23日完成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成為其所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本公司的股份於2014年7月16日於聯交所上市。

重組已根據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載的反向收購類似的原則入賬。本公司收購碧泰環球有限公司的股份，然後碧泰環球有限公司認購／收購香港虎都集團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本，令本公司成為香港虎都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中期財務報告乃按香港虎都集團有限公司延續基準編製而成，而香港虎都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於重組前按歷史賬面值確認及計量。

(b)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適用披露條文，並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而編製。本財務報告於2014年8月27日獲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根據與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納會計政策相同者而編製。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時，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年初至今資產與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選定的解釋附註。附註包括若干事件及交易的說明。該等事件及交易就理解本集團自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全份財務報表所要求的所有資料。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附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值)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續)

(b) 編製基準(續)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之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12頁。

中期財務報告所載有關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作為先前報告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財政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但取自該等財務報表。

2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一項新訂詮釋。當中，下列發展與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相關：

-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

該等發展不會對本集團本期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或呈列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3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活動是在中國內地生產及批發男裝。營業額指已售貨品銷售額扣除退貨、折扣及增值稅。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附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值)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a) 財務成本：		
銀行借款利息	11,912	12,608
(b) 員工成本：		
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956	3,455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77,079	72,914
	78,035	76,369
(c) 其他項目：		
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490	561
折舊	12,211	14,766
研發成本(附註(i))	6,820	5,806
存貨成本(附註(ii))	497,062	479,120
向非僱員作出的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148	1,147

附註：

- (i) 研發成本包括設計及產品開發部門僱員的員工成本人民幣4,889,000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314,000元)，計入附註4(b)所披露的員工成本內。
- (ii) 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有關的人民幣69,466,000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9,447,000元)，有關金額亦計入上文或附註4(b)就該等各類開支單獨披露的總金額內。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附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值)

5 所得稅

(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47,034	40,522

附註：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 (ii) 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原因是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及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產生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
- (i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所得稅。

(b)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未就人民幣1,443,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835,000元)的附屬公司未動用稅項虧損及人民幣992,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2,704,000元)的其他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截至2014年6月30日，人民幣608,000元的稅項虧損如未動用，將於2019年年底前到期(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545,000元)。累計稅項虧損並無確認，乃因相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實體可動用該等虧損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性不大。

(c)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條例，本集團須就來自其中國附屬公司從2008年1月1日以來所產生的溢利中收取的股息，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按稅務條約／安排扣減者除外)。於2014年6月30日，並未確認與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有關的中國股息預扣稅的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676,984,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534,097,000元)，乃由於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並已確定不會於可見未來分派該等溢利。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附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值)

6 每股盈利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計算乃基於期間溢利人民幣128,698,000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8,592,000元)及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加權平均數360,000,000股股份(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60,000,000股股份)。股份加權平均數包括於2014年6月30日已發行的10,000股股份及根據資本化發行而已發行的359,990,000股股份(緊接本公司股份於2014年7月16日於聯交所上市前發生，猶如該等股份於截至2014年及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流通在外)。

截至2014年及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7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預付款項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人民幣727,000元的費用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73,000元)，本集團亦支付人民幣209,693,000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零元)以將福建省惠安一幅土地的原土地使用權從工業用途更改為商業及服務用途。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53,371,000元及人民幣8,492,000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為人民幣121,304,000元及人民幣6,813,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土地使用權被出售。

8 存貨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6,383	16,269
在製品	10,729	6,510
製成品	18,835	25,869
	55,947	48,648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b)及(c))	564,318	615,616
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	1,981	1,602
其他按金、預付款項及應收款項	12,030	4,108
	578,329	621,326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附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值)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a)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b) 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433,588	393,450
超過3個月但於6個月以內	130,730	222,166
	564,318	615,616

貿易應收款項自開具票據日期起計90至180天(2013年：90至180天)內到期。

(c) 並無個別及共同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564,318	615,616

10 銀行借款

以下銀行借款應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 有抵押	387,110	224,000
— 無抵押	90,000	133,000
	477,110	357,000

於2014年6月30日，有抵押銀行借款以若干樓宇、投資物業、土地使用權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其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64,409,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269,942,000元)、人民幣27,897,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28,491,000元)、人民幣41,542,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42,032,000元)及人民幣128,576,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零元)。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附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值)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165,144	128,132
預收款項	1,833	14,04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1,047	106,379
	278,024	248,560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結算或確認為收入或按要求償還。

(a)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	59,119	57,061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到期	106,025	71,071
	165,144	128,132

12 股本及儲備

(a) 股本

(i) 法定股本

本公司於2013年12月23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及發行入賬列作繳足股款的一股股份。

根據本公司所有股東於2014年6月9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本透過增設96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而從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增加至1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ii) 重組

於2014年1月13日，本公司就重組按面值每股1.0美元收購碧泰環球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完成後，碧泰環球有限公司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於2014年1月23日，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發行及配發9,99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並入賬列作繳足股款。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附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值)

12 股本及儲備(續)

(a) 股本(續)

(iii) 資本化發行及以股份發售方式發行的股份

於2014年7月16日，359,99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此緊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前發生。於本公司於同日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後，12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份亦發行予投資者。然後，本公司的已發行及悉數實繳資本增加至4,800,000港元(分為48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b) 資本儲備

於2014年4月30日，應付款項人民幣39,023,000元已獲最終控股方郭建新先生豁免且資本化作資本儲備。

(c)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法規，本公司於中國內地成立及經營的附屬公司須將彼等按中國會計規則及規例釐定的稅後溢利(經抵銷以前年度的虧損後)的10%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直至儲備的結餘達註冊資本50%為止。溢利必須先轉撥至儲備，方可用於向母公司作出分派。

法定儲備可於獲得相關機關的批准後動用，以抵銷附屬公司的累計虧損或增加其資本，惟動用後的結餘不得少於其註冊資本的25%。

(d)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中國大陸境外的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

(e)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指僱員以外的人士就本公司上市向本集團所提供服務的公平值，而有關服務乃以本公司的權益工具結算。有關服務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確認。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附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值)

13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有關在建工程(並無於中期財務報告內撥備)的未償資本承擔如下：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訂約	225,624	234,398
授權但未訂約	24,048	24,048
	249,672	258,446

(b) 經營租約承擔

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項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的應付款如下：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664	—
一年後但兩年內	387	—
	1,051	—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租賃一項物業，初步為期兩年，該期間結束時協商所有條款。該等租約概不包括或然租金。

其他資料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股份於2014年7月16日在聯交所上市。於2014年7月16日，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份中的權益：

姓名	倉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郭建新先生 ⁽¹⁾	好倉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244,800,000	51.00%
郭漢鋒先生 ⁽²⁾	好倉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50,400,000	10.50%

附註：

- (1)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郭建新先生因其於保永有限公司(「保永」)之股本中擁有70%的權益而被視為於保永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執行董事及郭建新先生之子郭漢鋒先生因其於均增有限公司(「均增」)之股本中擁有100%的權益而被視為於均增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外，於2014年7月16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登記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而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於報告期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其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之子女獲授藉著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的任何權利，彼等亦無行使該等權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該等董事能購入任何其他法團之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4年7月16日，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以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置存之權益登記冊內：

姓名(名稱)	倉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黃東吟女士 ⁽¹⁾	好倉	配偶之權益	244,800,000	51.00%
保永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44,800,000	51.00%
均增	好倉	實益擁有人	50,400,000	10.50%
郭漢彬先生 ⁽²⁾	好倉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45,612,000	9.50%
基泰	好倉	實益擁有人	45,612,000	9.50%

附註：

- (1)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郭建新先生之配偶黃東吟女士被視為於郭建新先生所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郭建新先生之子及郭漢鋒先生之胞弟郭漢彬先生因其於基泰有限公司(「基泰」)的股本中擁有100%權益而被視為於基泰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外，於2014年7月16日，本公司概不知悉任何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披露予本公司，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於登記冊內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公眾持股量之充足性

根據可得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本報告日期，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維持充足持股量。

中期業績之檢討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由三名非獨立董事，即郭德明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張龍根先生及張照東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由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管理，並已討論有關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項，包括檢討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4年6月9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有關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及條件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購股權計劃」一段。於2014年7月16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為使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而進行的重組外，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有關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除與守則第A.2.1條(即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當區分)有所偏離外，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均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郭建新先生目前為董事會主席兼任本公司行政總裁。

郭建新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郭先生於男裝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其遠見、領導力及對本集團自創辦以來發展的貢獻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目前，董事會相信，郭先生兼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有助於本集團業務管理及發展，因為其有助於提升決策過程的效率以應對多變的環境。

此外，董事會目前由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的50%，此比例高於上市規則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佔據董事會如此高的比例，可確保彼等的意見受到重視，並反映董事會獨立性。基於上述，董事會認為，目前的架構不會損害董事會權力與權限的平衡。然而，董事會應鑒於當時環境不時審閱董事會架構及組成，以使本公司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上市發行人董事遵守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標準守則所載規定交易標準之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於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整個報告期間均已遵守行為守則的規定交易標準。

如招股章程所披露的合規及監管事宜的最新進展

於2014年2月21日，香港虎都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虎都」)透過發出原訴傳票向香港高等法院提出申請，責令要求召開股東大會(須被視為香港虎都自其註冊成立以來直至2013年(包括該年度)之股東週年大會)，以於香港虎都股東週年大會上提交自其註冊成立以來直至2013年12月31日(包括該日)之損益賬及資產負債表(「賬目」)之要求取代於上述股東大會向香港虎都提交該等賬目之要求，並延期九個月以提交上述股東大會之賬目。於2014年5月20日，香港高等法院將上述原訴傳票之聆訊無限期地押後。

鑒於原訴傳票之聆訊已被無限期地押後，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作出有關此申請的任何頒令。本公司將會就有關此申請採取之進一步行動向其法律顧問諮詢意見，並適時告知股東最新進展。

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已同意泉州市豐澤區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社保局」)為期五年的社會保險基金供款計劃(「五年計劃」)。根據五年計劃，本公司預期自2014年至2018年的未來五年內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逐步為全體合資格僱員作出未來社會保險基金供款。社保局亦已同意，倘若本公司可以根據五年計劃悉數作出社保供款，其不會對本公司處以任何罰款。

本公司將定期向社保局及股東提供有關五年計劃進度的最新進展，及按僱員或任何相關政府機關的要求結算任何僱員的未繳社保供款。

除上文披露外，我們的董事並不知悉有針對我們提起且將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務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法律、仲裁或行政訴訟(包括上述事項)。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郭建新

香港

2014年8月27日